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6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埃斯顿")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3 号)核准,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92,85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具体发行价为 28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94,999,996.00 元,扣除承销商承销费、保荐费 10,000,000.00 元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承销商")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划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为:632998339)人民币 784,999,996.00 元。另扣其他各项发行费用 5,137,664.64 元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862,331.3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第 5599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到账,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本期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784,999,996.00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1,958.33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85,071,954.3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785,071,954.33 元。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已经本公司 201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5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完善;后续,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管理制度》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中信证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将募集资金人民币 784,999,996.00 元,划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开立的账户(银行账号为:632998339)。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该账户内存储的期初募集资金连同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1,958.33 元,该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 785,071,954.33 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持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及子公司卡尔克鲁斯机器人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专户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专用结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有 8 个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299833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159605600001382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8110501013201767598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40951010010032586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522276266093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72030122000546048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9313007880120000119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32050259605600000017	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较短,尚未使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以下募集项目主要是研发项目,将间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1)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主要通过本项目实施,公司将加快推进智能化激光焊接机器人的技术储备向产业化转移,从而进一步延伸在工业机器人行业领域产业链,并有效抢占全球机器人激光焊接市场,开辟新的业务增长点,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2)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主要通过研发协作机器人,具备移动能力的复合型机器,康复型机器,机器人传感技术的研发促进公司产品智能化发展,建立创新业务模式来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3)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主要研发机器人智能化控制软件集成,机器人虚拟仿真软件提供成本建模机器人实验场;机器人工业互联控制软件帮助客户产品操作便携化;开发专属于机器人应用需要的驱动一体系统及相应的安全控制软件,在大幅降低成本的同时,还能够对性能进行改善,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4)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主要通过配置公司已有的离线编程和 3D 机器人视觉技术,可以实现手术规划、机械臂运动过程仿真、手术中的导航定位等临床应用。由于关节模组和控制器技术等关键部件为公司自主研发制造,预计公司开发的手术协作机器人将具有显著的成本和技术优势。

(5)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为改善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公司整体收益水平。

机器人及智能运动控制产业是一个知识密集、人才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技术水平是工业机器人制造企业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上述研发类募投项目聚焦于丰富工业机器人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响应行业最新趋势及需求;研发类募投项目旨在通过突破更多工业机器人产品种类的核心技术和将技术进一步产业化为产品,在新产品研发成功后,公司将通过生产、制造、销售更多的工业机器人产品实现盈利。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四) 其他关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无。

四、本报告期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9,862,331.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	否	155,446,500.00	155,446,500.00	0	0	0	2023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	否	104,000,000.00	104,000,000.00	0	0	0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	否	114,429,000.00	114,429,000.00	0	0	0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	否	134,364,250.00	134,364,250.00	0	0	0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否	101,900,000.00	101,900,000.00	0	0	0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4,860,250.00	169,722,581.36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95,000,000.00	779,862,331.36	0	0	0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0	–	–	–	–
合计		795,000,000.00	779,862,331.36	0	0	0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7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依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修订的内容主要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只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的通知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通知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8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测算,母公司 202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41,085,684.2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4,108,568.42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82,770,989.04 元,扣减 2021 年上半年向全体股东派发的 2020 年度现金股利合计 0 元,母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19,748,104.82 元,母公司期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68,981,557.81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报表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219,748,104.82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的最新的总股本 868,638,373 股,扣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727,400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5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38,785,993.79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为准,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相关说明

1、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等规定,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2、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良好的发展前景并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经营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3、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公司为进一步落实"双核双轮驱动"、机器人产业国际化的发展战略,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与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当期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9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3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7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392,85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具体发行价为 28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794,999,996.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5,137,664.6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79,862,331.36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第 5599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建设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标准化焊接机器人工作站产业化项目	15,544.65	15,544.65
2	机器人激光焊接和激光 3D 打印研制项目	10,400.00	10,400.00
3	工业、服务智能协作机器人及核心部件研制项目	12,970.40	11,442.90
4	新一代智能化控制平台和应用软件研制项目	15,000.00	13,436.43
5	应用于医疗和手术的专用协作机器人研制项目	10,190.00	10,190.00
6	补充流动资金	18,486.02	18,486.02
小计		82,591.07	79,500.00

二、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1、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由项目建设部门、采购部门及负责项目建设的有关部门在签订合同之前征求财务部门的意见,确认可以采取承兑汇票进行支付的款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相关合同,由使用部门提交资金计划,明确资金支付的具体项目及使用承兑汇票额度并提交付款申请,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执行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财务部门按照审批完毕的付款申请及合同约定,办理承兑汇票业务,并建立对应的台账。

3、财务部门按月编制《承兑汇票支付情况汇总明细表》报送保荐代表人。经保荐代表人审核无异议后,财务部门于每月 10 日前,向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提报与承兑汇票等额的募集资金书面置换申请,将本月通过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款项的等额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转到公司一般账户,用于公司经营活动。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建立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以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为此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本事项已经埃斯顿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埃斯顿及其子公司以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10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5 日 9:15- 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9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吉印大道 1888 号公司会议室

8. 股东参加现场会议,请携带相关证件或委托书原件,否则不能参加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议案以普通决议通过,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

2、会议登记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吉印大道 1888 号公司证券与公共关系部。

3、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等股东身份书面证明、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等股东身份书面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等股东身份书面证明、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其他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大会参会回执》(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件请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 16:30 前送达公司证券与公共关系部,以便登记确认。

(4)公司不接受股东电话方式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吉印大道 1888 号(邮政编码:211106)

联系人:袁琴、时雁、王佳敏

电子邮件:zqb@estun.com

联系电话:025-52785597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附件三: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47。

2、投票简称:埃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9 月 15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本单位(个人)持有埃斯顿(代码:002747)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三: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作为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埃斯顿(代码:002747)股票 股,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召开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2、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派代表)签字。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4、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会议结束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11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1,910,97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埃斯顿	股票代码	0027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琴	时雁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1888 号(江宁开发区)	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1888 号(江宁开发区)	
电话	025-52785597	025-52785597	
电子信箱	zqb@estun.com	zqb@estu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61,619,609.19	1,172,677,302.86	3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892,394.02	61,640,512.25	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447,299.31	51,748,838.37	-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1,823.99	70,474,484.24	-10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	3.42%	0.13%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01,371,461.78	5,684,821,590.25	1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5,801,347.51	1,738,952,986.94	48.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62[注]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32%	254,894,742	0	质押	56,201,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7%	145,170,689	0		
吴波	境内自然人	15.06%	126,600,000	94,950,000	质押	23,474,000
南京埃斯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33,482,18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32%	19,5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9%	17,527,542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12,000,000	0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境外法人	1.26%	10,599,88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10,167,851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6,300,00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6,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15.06%,与吴波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派雷斯特持有公司 254,894,7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0.32%。吴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派雷斯特合计持有公司 381,494,742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38%。(2)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数据来源于中国登记结算下发的前 200 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未合并融资融券信用账户)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业务覆盖了从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到机器人集成应用的智能制造系统的全产业链,围绕制造业智能化发展大趋势,构建了从技术、产品,质量、成本和服务的全方位竞争优势。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两个核心业务模块:

一、自动化核心部件及运动控制系统;

二、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2025 双一"战略为奋斗目标:国内第一品牌,国际第一方阵,坚持"双核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和"All Made By Estun"的全产业链战略不动摇,进一步强化核心技术和供应链自主可控的业务发展模式,同时继续推进国际化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海内外协同效应并已经取得显著效果。公司两大核心业务模块竞争优势持续增强,主营业务快速发展,产品知名度显著提高,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根据 MIR 出具中国工业机器人市场报告,公司再次成为国内六轴工业机器人出货量最高,为中国市场排名前十的国产工业机器人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报告期内销售收入 15.62 亿,较上年同期增长 33.17%,其中:自动化核心部件同比增长 38%;埃斯顿机器人本体同比增长 89%,六关节机器人出货量占机器人整体出货量的 85%;公司国内市场增长强劲,公司整体销售同比增长 58.78%;Cloos 整合效应明显,国内市场同比增长 37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取得了以下重要进展:

1、报告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44%,持续多年研发高投入转化成新产品和新技术,显著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各项竞争能力

(1)提升解决方案能力。报告期内,TRIO Motion 上半年完成了多款产品的研发来支持"Motion-First Automation"的解决方案的能力。已发布的及即将发布的新产品包含了 MotionPerfect 软件的升级,MC404Z 运动控制器,Uniplay 7-A/10-A, Thermalcouple/RTD, Analog Servo 等,由英国,意大利和中国全球合作的新的 DX5 驱动系统也有望近期推出,这些将极大地提升以 TRIO 控制器为核心的解决方案的能力。

(2)提升产品的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更具性价比。报告期内,ESTUN 伺服产品推出了更高性价比的 Summa ED3L 系列 EtherCAT 总线型和脉冲型伺服驱动器,伺服产品在性能和智能化方面得到了全面的提升;同时,完善并发布了新一代低惯量 EM3A 系列电机和中惯量 EM3G 系列电机,实现了中低惯量及功率规格的全覆盖,完全适用于各种应用场合。同时,公司围绕智能装备转型升级需求,加大现场总线技术投入,持续提升网络化伺服驱动器产品竞争力,目前 EtherCAT 总线伺服已成为公司主力销售产品,另外 Profinet 总线伺服也在开发中。

(3)增强细分市场优势产品的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在应用成熟且市场占有率较高的钣金折弯领域,推出新一代折弯机器人 ER80B-2565-BD,其采用新一代机器人控制器及振动抑制算法,大幅度提升机器人精度和速度。基于人机工学设计,ER80B-2565-BD 动作更加柔顺,更加稳定可靠。同时埃斯顿依托于金属成形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可为用户提供钣金自动化整线解决方案,实现开卷校平,冲压,折弯,涂胶/铆接多工序一体化成型。埃斯顿为冲压自动化领域定制开发 ER15-1520-PR 冲压机器人。该款产品基于自主核心控制系统、伺服系统、及完善的动力学算法,实现≥15pcs/min 的高速应用,行业同类产品速度最快。定制开发的冲压应用软件包,简单易用的操作界面,可以实现灵活的工艺配置。同时配合埃斯顿完善的多关节机器人品类,实现了冲压自动化连线完整解决方案。

(4)进一步推动工业互联网与机器人的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工业互联网和工业机器人的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公司机器人自主研发的核心部件优势,结合工业互联网技术如 OPC-UA、MQTT、边缘计算,发布了边缘开发平台 Treasure1.0,并开发出了 Estun 智能边缘模块产品,使埃斯顿机器人具备了数字化能力。

2、大客户开拓有重大突破

公司进一步加强战略大客户部作用,并成立相应的作战团队专职聚焦开拓国内对自动化控制和工业机器人具有巨大需求的潜力客户。报告期内,通过这一跨事业部组织充分协调调动各事业部及国内外分子公司的优势资源合力攻坚,取得了一系列的突破,在锂电、3C、光伏、半导体等行业的部分头部企业的业务开拓中均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这些行业标杆客户,一方面,其自身自动化产品应用场景多,需求量大,蕴涵着巨大的业务合作机会;另一方面通过双方的强强合作,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口碑效应,为后续我们产品顺利进入其他中小客户奠定了坚实基础。

在锂电行业也取得重大突破,公司工业机器人、运动控制及交流伺服产品已被宁德时代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工业机器人及运动控制完整解决方案已批量引用于锂电设备及自动化产线,抢占多个细分市场奠定领军地位。

3、Cloos 整合效应明显

报告期内充分发挥与 Cloos 的协同效应,Cloos 中国市场的整合战略得到贯彻实施,结合 Cloos 机器人焊接核心技术、产品和公司现有机器人产品,适合中国市场的系列化 Cloos 产品已开始推向市场、高端部分产品已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取得了业务的高速发展,Cloos 整合效应明显,产品成功进入多家工程机械龙头企业及汽车整车领域,如三一重装、河南骏通,国内市场同比增长 375%。

报告期内,基于埃斯顿对中国弧焊市场的理解,结合拥有自主工业机器人的优势,发布了全新 ER8-1450-H 弧焊机器人及 ESTUN FIRELEY 弧焊应用软件包。该产品采用中空手腕设计,应用于高速焊接应用领域。ESTUN FIRELEY 软件包拥有丰富的焊接工艺,便捷的操作界面,节省焊接工作站调试时间,同时便捷的外部轴扩展功能,为工作站设计提供便利。基于 CLOOS 丰富焊接技术开发的焊接电源,具备超低飞溅效果,适用于各种板厚,不同材料的焊接母材,尤其在不锈钢焊接领域具有极佳的性能。埃斯顿弧焊系列机器人,在薄板,中厚板领域,具有超高性价比,为多个行业 TOP 品牌提供焊接自动化解决方案。

4、细分领域的领头羊地位进一步巩固

报告期内,工业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系统业务模块继续坚持"通用+细分"战略,通用机器人抢占市场份额成效显著,同时充分利用自主核心部件、成本、质量和行业定制的竞争优势拓展机器人细分市场,继续保持在光伏、钣金、压铸、PCB、陶瓷行业的领军地位,面向压铸、耐火材料细分领域开发并成功应用了高防护机器人,面向自动化冲压领域,成功开发并应用了冲压机器人,目前正在研发高精度的钻铆机器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变化情况分析如下:

1、整体收入同比增长 33.1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报告期内销售收入 15.62 亿,较上年同期增长 33.17%,其中:自动化核心部件同比增长 38%;埃斯顿机器人本体同比增长 89%,其中六关节机器人出货量占机器人整体出货量的 85%;公司在国内市场增长强劲,公司整体销售同比增长 58.78%;Cloos 整合效应明显,其中国内市场同比增长 375%;同时,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有所下降。

2、整体毛利率不达预期,出现阶段性波动,下降 3.64%,主要受原材料价格及运费上涨、大客户战略等因素影响

(1)由于公司产品所采用的原材料正在逐步进行国产化转化,上半年原材料国产化率相对不高,原材料价格上涨是上半年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影响因素,公司正在加快国产化进度,优化供应链管理,受此影响毛利率有望在下半年得到较大改善;

(2)由于公司今年进入大客户较多,目前进入大客户时主要考虑未来能形成的规模和行业的先发优势以及领先地位,部分价格策略影响了毛利率。

(3)由于 COVID-19 疫情影响,海外市场未达到预期增长,整合效应延后。

3、EBITDA 为 1.55 亿,较去年同期 1.3 亿增长 18.79%,公司经营业绩逐年提升。公司将继续提高经营效率,增强盈利水平,加强资金管理,保持 EBITDA 长期稳定增长。

4、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82 万。主要系公司为后续订单进行材料储备发生的付款支出增加。

5、持续大力投入研发,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公司持续多年大力投入研发,埃斯顿研发投入比例持续保持占销售收入 10%左右,奠定了公司保持技术创新领先优势的坚实基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44%,含 Cloos 的公司总体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达到 8.63%,研发投入比例较去年同期 8.2%上升 0.43%。

6、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61.7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汇率下降导致的未实现的汇兑收益。同时,2021 年度 7.95 亿非公开发行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募集到位,有利于未来降低财务成本,优化资产负债率,支持公司快速扩张市场规模的战略目标的执行。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5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1888 号(江宁开发区)会议室以部分现场、部分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晓霞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的最新的总股本 868,638,373 股,扣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727,400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5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38,785,993.79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为准,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公司为进一步落实"双核双轮驱动"、机器人产业国际化的发展战略,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04 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 1888 号(江宁开发区)会议室以部分现场、部分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的通知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 年-2022 年)》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董事会制定了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的最新的总股本 868,638,373 股,扣除"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6,727,400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45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38,785,993.79 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为准,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